

臺灣南區氣象中心（永康氣象站）假日公益活動停車申請方案

中華民國 109 年 03 月 25 日公布

一、目的及依據：

臺灣南區氣象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為落實敦親睦鄰、推動永康氣象站周邊公益活動發展及改善交通，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無償提供使用之原則第 9 條「短期提供法人或非法人團體舉辦公益活動」訂定本方案。

二、申請對象(單位)：

假日於永康氣象站周邊辦理公眾活動之機關或團體。

三、辦理事項及期程：

項目	時間	辦理內容
申請	申請以單次為原則，於活動日 1 星期前送交申請表。重複性活動得一次申請 2 個月內最多 8 次活動。	1、填寫申請表(附件 1)， 2、送本中心審查。
結案	活動結束日後 1 星期內。	1、填寫成果報告(附件 2)， 2、送本中心審查。

備註：本中心於收到申請表後 1 星期內回覆審查結果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方案所述停車場所為暫時騰空站區，非屬核定之停車位，為利交通改善，暫供活動參與人短暫停車。申請單位申請停車使用期間，應派專人管理並負責場地安全及清潔，車輛若有損壞、遺失等概與本中心無關；若有違交通規則須要移開車輛時，應即時移開車輛。
- (二)申請單位車輛進場停車，應依停車範圍停放（附件 3），不得影響永康氣象站作業。
- (三)申請單位如有毀損永康氣象站設施或物品時，應負責照價賠償。
- (四)申請單位如未能遵守本方案規定者，或未送交成果報告者，將取消已同意之停車申請，情節重大者將不再同意申請。
- (五)本中心因辦理公務或其他需要時，得取消停車申請。

臺灣南區氣象中心（永康氣象站）假日公益活動停車申請表

申請單位： (用印)		
聯絡人：	聯絡電話：	
傳真電話：	E-mail：	
聯絡地址：		
說明：(含活動名稱、受惠群眾、活動方式及流程、預計效益)		
活動時間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次 期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 月 日， 時 分至 時 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 月 日， 時 分至 時 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 月 日， 時 分至 時 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 月 日， 時 分至 時 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 月 日， 時 分至 時 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 月 日， 時 分至 時 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 月 日， 時 分至 時 分		
審核意見及結果：(以下由臺灣南區氣象中心填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留		
承辦人：	課長：	主任：
備註： 1. 本表一式 2 份，由本中心和申請單位用印後，分別留存。 2. 應確實遵守臺灣南區氣象中心（永康氣象站）假日公益活動停車申請方案。 3. 本表之各項內容請詳實填列，並僅限辦理未涉商業利益之公益有關活動單位申請使用，且不得利用本局停車位進行商業活動及向第三人收取費用。 4. 本中心得臨時取消使用申請。 5.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臺灣南區氣象中心 地址：70050 臺南巿中西區公園路 21 號 傳真：(06) 3459236 電話：(06) 3459204		

臺灣南區氣象中心（永康氣象站）公益活動成果表

申請單位：	(用印)
活動期程及使用時間：	
期程：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	
時間及頻率：	
總人數：	
男 人、女 人，共 人	
活動流程：	
成果簡述：	
活動照片：(至少 2 張)	
停車管理照片：(至少 2 張)	

停車範圍

停車範圍為下圖紅色區塊處透水磚上（不得停放於草坪）和柏油路上（緊鄰圍牆單排停放、不得併排）。

